



荃灣區議會民選議員
趙葭甫議員辦事處

ELECTED MEMBER, TSUEN WAN DISTRICT COUNCIL
OFFICE OF CHIU KA PO

CB(1)1093/06-07(03)

本處檔案 Our Ref :
來函檔號 Your Ref :

租金政策修訂條例草案已到最後立法階段。去年三月，政府就公屋租金政策諮詢市民意見；三月二十八日，房屋及地政規劃局署理副秘書陳介信先生，曾到荃灣出席荃灣區議會大會，諮詢各位議員的意見，提出意見的議員普遍認為應先減租，後檢討。

97 前，房署每兩年加租一次，幅度平均高於 20%。97 後，香港出現金融風暴，公屋居民生活質素日漸下降，經濟開始出現困難，生活困苦，但租公屋租金並沒有因此而下調。當時租金的比例已是入息之 14.3%，高於 97 年立法通過 10% 的水平。猶記得當時減租請願、示威之聲此起彼落，可謂民不聊生，但租金一直沒有減免，只豁免一個月免交租金。現在爲了換取議員支持廢除 10% 條款，重施故技，豁免一個租金，但公屋富戶並未因此受惠，加租卻要付出雙倍租金，極不合理。希望各位尊貴的立法會議員，要捍衛公屋居民的權益，唔好支持政府修例，因去年公屋政策是一幕假諮詢、真騙局鬧劇。

公屋的設立，原意是幫助經濟能力不足的市民，解決草根階層的居住問題，令升斗市民可以安居樂業，但現在則成爲政府斂財的工具，實在是本末倒置之舉。廢除 10% 條例，提出可加可減的構思，皆因目前香港經濟開始復甦，政府認爲一旦通過可加可減條例，以後公屋租金就有加無減，到時政府要加幾多就幾多，有邊個去監察政府加租幅度，可以見到房署有非常可觀的財政收入，但公屋居民就苦不堪言。

最後希望各位尊貴的立法會議員，和本人一起反對廢除 10% 條款，應先減租，再檢討。

荃灣區議會議員

趙葭甫



謹啓

二零零七年三月七日